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綜合職能科新生報到暨轉銜會議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111 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簡章。
- 二、特殊教育法。

貳、目的

為使綜合職能科新生能夠更順利轉銜適應高中生活，邀請國中端資源班教師、特教教師或相關教師參與轉銜會議，以利瞭解學生在國中階段的學習情形及社會適應。

參、辦理單位

中壢高商特教組

聯絡人：特教組長林翠萍(03)492-9871 分機 1213。

肆、參與人員

新生家長及國中端相關教師。

伍、辦理方式

一、新生報到：

1. 繳件資料：安置通知書、畢業證書、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鑑定教育證明(正本)、戶口名簿影本、1 吋/2 吋大頭照 2 張、大頭照光碟，範例如附件一。

2. 報到方式：

- (1) 即日起至 111 年 6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前，電話親自報到。

電話：(03)492-9871 分機 1213；

上班時段：早上 8 點 30 分至下午 4 點。

- (2) 備妥以上繳件資料，於 111 年 7 月 14 日(星期四)前掛號郵寄或傳真至本校特教組，以郵戳時間為憑。

送件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

收件人：特教組長-林翠萍組長；

傳真電話：(03)492-9901。

二、線上轉銜會議：

1. 會議時間：111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上午 11 時。
2. 各校詳細時間及 Google Meet 網址如附件二，請各校個管老師於安排時間上線與會。
3. 辦理方式：採 Google Meet 線上會議辦理，請各校相關教師於 6/20(星期一)前完成表單填寫以利轉銜，表單網址：
<https://forms.gle/gPNApini9WRDDkx2A>。
4. 「綜合職能科新生學習能力評估表(轉銜用)」，如附件三，請相關教師填寫完畢後，於 6/20(星期一)前回傳至電子信箱
specialeducation@clvsc.tyc.edu.tw。

陸、注意事項：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為確保參與活動人員健康，今年報到及轉銜方式調整如上，請各校務必配合辦理，並即時轉知新生家長。
- 二、如有問題逕洽聯絡人林組長，連絡電話 03-4929871 分機 1213；電子信箱：specialeducation@clvsc.tyc.edu.tw。

柒、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